

**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前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实施利润分配后，公司总股本将由8,896.5333万股变更为12,455.1466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896.5333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2,455.1466万元。上述总股本以及注册资本的变更以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为前提。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896.5333万元。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455.1466万元。
<b>第二十一条</b>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8,896.5333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b>第二十一条</b>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12,455.1466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内容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全文。本次变

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为了保证本次变更有关事项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及相关部门负责办理上述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